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42號4樓

電話：(02)2581381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3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3~4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6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50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51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47、52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3~6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豆府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從事連鎖餐飲服務事業，其營業收入主要係透過於台灣各地開立之門店直接提供對消費者之餐飲服務，民國 112 年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094,549 仟元。由於門店數量眾多且直接客戶為一般消費者，雖每筆交易金額不大，但每日之交易筆數眾多，新增門店可能產生業績壓力，故將新增門店之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銷貨及收款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抽核賣場店營收明細，確認與統一發票、專櫃對帳單及收款金額一致。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豆府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豆府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豆府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豆府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豆府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豆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 雅 芸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 政 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0,655	43	\$ 831,968	4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8,745	7	\$ 139,701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4,230	2	30,10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9,210	1	13,766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77,186	4	-	-	2213	應付設備款	22,026	1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一)	272,291	13	235,084	1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99,637	10	170,19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二八)	1,195	-	934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八)	1,029	-	968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33,239	2	40,72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4,302	3	65,653	4
1410	預付款項	6,750	-	3,70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三)	101,007	5	90,299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18,320	1	17,561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5,645	-	5,54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03,866</u>	<u>65</u>	<u>1,160,077</u>	<u>65</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4,600	1	12,931	1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66,201</u>	<u>28</u>	<u>499,064</u>	<u>28</u>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2,531	4	71,150	4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38,687	2	33,320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107,988	5	113,601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330,698	16	289,197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253	-	3,343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三)	252,191	12	202,999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三)	151,217	8	113,185	6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5,820	-	5,82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3,458</u>	<u>13</u>	<u>230,129</u>	<u>13</u>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865	-	2,730	-	2XXX	負債合計	<u>829,659</u>	<u>41</u>	<u>729,193</u>	<u>41</u>
1915	預付設備款	42	-	12,269	1		權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1920	存出保證金	10,582	1	8,116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62,674	13	262,674	1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2,416</u>	<u>35</u>	<u>625,601</u>	<u>35</u>	3200	資本公積	376,727	19	376,727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235	6	98,98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	-	242	-
						3350	未分配盈餘	421,034	21	317,929	18
						3400	其他權益	(114)	-	(67)	-
						3XXX	權益合計	<u>1,186,623</u>	<u>59</u>	<u>1,056,485</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016,282</u>	<u>100</u>	<u>\$ 1,785,678</u>	<u>10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016,282</u>	<u>100</u>	<u>\$ 1,785,6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3,094,549	100	\$ 2,406,84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及二八）	<u>1,448,930</u>	<u>47</u>	<u>1,150,251</u>	<u>48</u>
5900	營業毛利	<u>1,645,619</u>	<u>53</u>	<u>1,256,595</u>	<u>5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008,910	32	801,573	33
6200	管理費用	147,346	5	128,36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564</u>	<u>-</u>	<u>5,36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61,820</u>	<u>37</u>	<u>935,307</u>	<u>39</u>
6900	營業淨利	<u>483,799</u>	<u>16</u>	<u>321,288</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9,644	-	5,075	-
7190	其他收入	1,231	-	5,40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21)	-	7,517	1
7050	財務成本	(5,697)	-	(4,80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891</u>	<u>-</u>	<u>(1,29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48</u>	<u>-</u>	<u>11,89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486,347	16	333,18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98,011)</u>	<u>(3)</u>	<u>(65,812)</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8,336</u>	<u>13</u>	<u>267,369</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4,523	-	\$	5,18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	-	175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476	-	5,360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2,812	13	\$	272,729	11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4.78		\$	10.36	
9810	稀 釋					
	\$	14.78		\$	10.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3,020	\$ 230,200	\$ 369,210	\$ 83,673	\$ 270	\$ 191,868	(\$ 242)	\$ -	\$ 874,979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307	-	(15,307)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03,590)	-	-	(103,590)
B9	股票股利	2,762	27,624	-	-	-	(27,624)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8)	28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267,369	-	-	267,369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5	5,185	5,360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7,369	175	5,185	272,729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485	4,850	7,517	-	-	-	-	-	12,367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5,185	-	(5,185)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6,267	262,674	376,727	98,980	242	317,929	(67)	-	1,056,485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7,255	-	(27,25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62,674)	-	-	(262,674)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75)	175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388,336	-	-	388,33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	4,523	4,47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8,336	(47)	4,523	392,812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523	-	(4,523)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6,267	\$ 262,674	\$ 376,727	\$ 126,235	\$ 67	\$ 421,034	(\$ 114)	\$ -	\$ 1,186,6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86,347	\$ 333,18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1,233	179,024
A20200	攤銷費用	865	95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3,495	(7,181)
A20900	財務成本	5,697	4,805
A21200	利息收入	(9,644)	(5,0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891)	1,29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86	3,26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6)	(2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7,207)	(38,8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	(77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3)	(1)
A31200	存 貨	7,482	(12,071)
A31230	預付款項	(3,047)	2,31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1	1,55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56)	17,70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44	2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438	23,84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1	(35)
A32200	負債準備	(164)	(40)
A32210	預收款項	(178)	2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47	1,6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90,769	506,0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44	5,0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697)	(4,8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9,362)	(66,8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5,354	439,50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186)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	(27,95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184)	(83,2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40)	(78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74	448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5,000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	(1,5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15)	(12,6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699)	(120,7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15)	(5,65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1,779)	(111,88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2,674)	(103,59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2,36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9,968)	(208,76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8,687	110,00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1,968	721,96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0,655	\$ 831,9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7 年 1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業務主要為餐館業、食品及食品製造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8 年 9 月 25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取得不構成業務之子公司時，取得成本適當分攤至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包括無形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份額，不產生商譽或當期利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餐飲服務及商品之銷售，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點認列銷貨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係以相當存續期間及幣別之無風險利率做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性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99	\$ 1,636
銀行活期存款	408,156	205,632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450,000</u>	<u>624,700</u>
	<u>\$860,655</u>	<u>\$831,96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50%~1.565%	0.050%~1.45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外投資		
基 金	<u>\$ 34,230</u>	<u>\$ 30,106</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有限合夥	\$ 42,269	\$ 27,412
國外投資		
有限合夥	<u>30,262</u>	<u>43,738</u>
	<u>\$ 72,531</u>	<u>\$ 71,150</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u>\$ 77,186</u>	<u>\$ -</u>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利率年利率為 1.65%~5.35%。

九、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72,291	\$235,084
減：備抵損失	<u>-</u>	<u>-</u>
	<u>\$272,291</u>	<u>\$235,084</u>

本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進行合作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15~3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超過 9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233,809	\$ 38,482	\$ -	\$ -	\$ 272,2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33,809</u>	<u>\$ 38,482</u>	<u>\$ -</u>	<u>\$ -</u>	<u>\$ 272,291</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超過 9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234,026	\$ -	\$ 388	\$ 670	\$ 235,0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34,026</u>	<u>\$ -</u>	<u>\$ 388</u>	<u>\$ 670</u>	<u>\$ 235,084</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243	\$ 243
原 物 料	32,584	40,122
在 製 品	412	356
	<u>\$ 33,239</u>	<u>\$ 40,72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u>\$ 1,448,930</u>	<u>\$ 1,150,251</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VNT International Co., Ltd. 策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策聯公 司)	\$ 2,006 <u>36,681</u> <u>\$ 38,687</u>	\$ 2,150 <u>31,170</u> <u>\$ 33,320</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VNT International Co., Ltd. 策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策聯公 司)	51% 100%	51% 100%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餐 廳 裝 潢	廚 房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倉 儲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1,066	\$ 70,000	\$ 307,967	\$ 82,414	\$ 18,644	\$ 705	\$ 4,318	\$ 18,237	\$ 613,351
增 添	-	-	80,707	17,111	4,002	-	7,593	797	110,210
處 分	-	-	(34,596)	(4,666)	(1,056)	-	-	-	(40,318)
重 分 類	-	-	10,071	1,836	408	-	-	-	12,31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066</u>	<u>\$ 70,000</u>	<u>\$ 364,149</u>	<u>\$ 96,695</u>	<u>\$ 21,998</u>	<u>\$ 705</u>	<u>\$ 11,911</u>	<u>\$ 19,034</u>	<u>\$ 695,558</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7,292	\$ 230,138	\$ 63,938	\$ 13,984	\$ 705	\$ 2,264	\$ 5,833	\$ 324,154
折舊費用	-	3,500	54,886	13,060	2,975	-	1,901	2,464	78,786
處 分	-	-	(32,786)	(4,238)	(1,056)	-	-	-	(38,08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792</u>	<u>\$ 252,238</u>	<u>\$ 72,760</u>	<u>\$ 15,903</u>	<u>\$ 705</u>	<u>\$ 4,165</u>	<u>\$ 8,297</u>	<u>\$ 364,86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11,066</u>	<u>\$ 59,208</u>	<u>\$ 111,911</u>	<u>\$ 23,935</u>	<u>\$ 6,095</u>	<u>\$ -</u>	<u>\$ 7,746</u>	<u>\$ 10,737</u>	<u>\$ 330,698</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1,066	\$ 70,000	\$ 271,625	\$ 75,159	\$ 15,727	\$ 705	\$ 2,409	\$ 6,892	\$ 553,583
增 添	-	-	53,964	10,702	3,229	-	1,909	13,871	83,675
處 分	-	-	(17,714)	(3,661)	(379)	-	-	(2,526)	(24,280)
重 分 類	-	-	92	214	67	-	-	-	37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066</u>	<u>\$ 70,000</u>	<u>\$ 307,967</u>	<u>\$ 82,414</u>	<u>\$ 18,644</u>	<u>\$ 705</u>	<u>\$ 4,318</u>	<u>\$ 18,237</u>	<u>\$ 613,351</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792	\$ 199,229	\$ 55,657	\$ 11,341	\$ 705	\$ 1,847	\$ 5,689	\$ 278,260
折舊費用	-	3,500	45,849	11,627	2,891	-	417	2,628	66,912
處 分	-	-	(14,940)	(3,346)	(248)	-	-	(2,484)	(21,01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292</u>	<u>\$ 230,138</u>	<u>\$ 63,938</u>	<u>\$ 13,984</u>	<u>\$ 705</u>	<u>\$ 2,264</u>	<u>\$ 5,833</u>	<u>\$ 324,15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11,066</u>	<u>\$ 62,708</u>	<u>\$ 77,829</u>	<u>\$ 18,476</u>	<u>\$ 4,660</u>	<u>\$ -</u>	<u>\$ 2,054</u>	<u>\$ 12,404</u>	<u>\$ 289,197</u>

112及111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20年
餐廳裝潢	2~5年
廚房設備	2~5年
辦公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2~5年
倉儲設備	3~7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u>\$252,191</u>	<u>\$202,99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175,420</u>	<u>\$160,845</u>
建築物	<u>\$122,447</u>	<u>\$112,11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101,007</u>	<u>\$ 90,299</u>
非 流 動	<u>\$151,217</u>	<u>\$113,18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建 築 物	1.40%~2.62%	1.40%~2.6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賣場作為門店使用，租賃期間為 1~6 年。部分門店租賃除訂有固定給付外，亦約定以門市之營業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40,517</u>	<u>\$ 28,41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205,846</u>	<u>\$161,08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371,345)</u>	<u>(\$304,153)</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廚房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 譽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成 本</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5,820</u>	<u>\$ 5,820</u>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30 日吸收合併都鋪股份有限公司，產生有關之商譽 5,820 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品牌營業收入成長帶來之效益。進行減損測試時，該商譽將與視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之本公司整體有

關，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本公司整體之可回收金額與淨資產帳面金額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本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0.40% 予以計算。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經評估整體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u>特</u>	<u>許</u>	<u>權</u>	<u>電</u>	<u>腦</u>	<u>軟</u>	<u>體</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3,792		\$	2,253			\$	6,045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7		\$	2,168			\$	3,315
攤銷費用		793			72				86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40		\$	2,240			\$	4,180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852		\$	13			\$	1,865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92		\$	2,253			\$	4,545
單獨取得		1,500			-				1,50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92		\$	2,253			\$	6,045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4		\$	1,956			\$	2,360
攤銷費用		743			212				95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47		\$	2,168			\$	3,315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645		\$	85			\$	2,730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本公司簽訂之品牌特許經營合約，請參閱附註三十。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特許權	6年
電腦軟體	3~5年

十六、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一)	\$113,633	\$119,14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645</u>)	(<u>5,547</u>)
長期借款	<u>\$107,988</u>	<u>\$113,601</u>

(一)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均為129年11月10日，年利率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2.12%及1.93%。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8,841	\$119,417
應付勞健保費	16,193	12,866
應付營業稅	13,043	11,531
應付退休金	10,527	8,581
其他	<u>21,033</u>	<u>17,804</u>
	<u>\$199,637</u>	<u>\$170,199</u>

十八、負債準備

	<u>除役負債</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343
本年度新增	1,140
本年度減少	(<u>23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3</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953
本年度新增	430
本年度減少	(<u>4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3</u>

本公司向出租人承租營業場所，依租約約定於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267</u>	<u>26,267</u>
已發行股本	<u>\$262,674</u>	<u>\$262,674</u>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376,727	\$376,203
員工認股權	-	47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46
	<u>\$376,727</u>	<u>\$376,72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

百分之二十。另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修正公司章程，訂明公司每年就累積可分配之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作為股東股息紅利，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7,255</u>	<u>\$ 15,307</u>
(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	<u>(\$ 175)</u>	<u>(\$ 28)</u>
現金股利	<u>\$262,674</u>	<u>\$103,590</u>
股票股利	<u>\$ -</u>	<u>\$ 27,624</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0.0	\$ 4.5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	\$ 1.2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0 日及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9,286</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47</u>
現金股利 (註)	<u>\$349,35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3.3

註：每股現金股利，係依 113 年 3 月 8 日流通在外股數 26,267 仟股計算之。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7)	(\$ 242)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7)	175
年底餘額	(\$ 114)	(\$ 6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之份額	4,523	5,18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523	5,185
子公司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523)	(5,185)
年底餘額	\$ -	\$ -

二一、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餐飲收入	\$ 3,089,619	\$ 2,401,683
其他收入	4,930	5,163
	<u>\$ 3,094,549</u>	<u>\$ 2,406,84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餐飲收入係本公司之門市係銷售餐飲服務，於客戶購買時認列收入。
2. 其他收入係本公司銷售年節禮盒等商品，於客戶購買時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 272,291	\$ 235,084	\$ 196,2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95	\$ 934	\$ 159
合約負債（帳入其他流動負債）	\$ 6,353	\$ 6,531	\$ 6,256

合約負債係包含客戶忠誠計畫及預收貨款。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78</u>	<u>\$ -</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9,018	\$ 5,047
押金設算息	53	28
其他(附註二八)	<u>573</u>	<u>-</u>
	<u>\$ 9,644</u>	<u>\$ 5,075</u>

(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一)	\$ 160	\$ 4,600
租賃修改利益	46	20
其他	<u>1,025</u>	<u>785</u>
	<u>\$ 1,231</u>	<u>\$ 5,40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3)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益	(3,495)	7,181
其他	<u>(13)</u>	<u>336</u>
	<u>(\$ 3,521)</u>	<u>\$ 7,517</u>

(四)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03	\$ 2,767
銀行借款之利息	<u>2,494</u>	<u>2,038</u>
	<u>\$ 5,697</u>	<u>\$ 4,805</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437	\$ 33,969
營業費用	<u>163,796</u>	<u>145,055</u>
	<u>\$201,233</u>	<u>\$179,0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65</u>	<u>\$ 95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15,783	\$718,097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38,733</u>	<u>31,09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954,516</u>	<u>\$749,1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55,480	\$280,607
營業費用	<u>599,036</u>	<u>468,589</u>
	<u>\$954,516</u>	<u>\$749,19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8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0.5%	0.5%
董事酬勞	0.5%	0.5%

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2,456	\$	-	1,683	\$
董事酬勞		2,456			1,68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7,965	\$ 65,92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6</u>	(<u>11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011</u>	<u>\$ 65,81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486,347</u>	<u>\$333,18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7,269	\$ 66,636
免稅所得	-	(2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96	(68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6</u>	(<u>11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011</u>	<u>\$ 65,812</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4,302</u>	<u>\$ 65,653</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4.78</u>	<u>\$ 10.3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78</u>	<u>\$ 10.1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淨利	<u>\$388,336</u>	<u>\$267,369</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88,336</u>	<u>\$267,36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267	25,8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441
員工酬勞	<u>11</u>	<u>1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278</u>	<u>26,26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故該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000 仟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之全職員工。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日後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分次發行日各自起算）。認股權行使價格不得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5	\$ 25.5	510	\$ 31.0
本年度行使	-	25.5	(485)	25.5
本年度失效	(25)	25.5	-	25.5
年底流通在外	-	-	25	25.5
年底可行使	-	-	25	25.5

本公司於 111 年依認股權計畫之規定調整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對員工認股權執行價格之影響，流通在外股權行使價格 111 年度由 31.0 元調整為 25.5 元。

本公司 107 年 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1月5日
給與日股價 (元/股)	50.0 元
行使價格 (元/股)	80.0 元
預期波動率	22.21%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08%

預期波動率係採與本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有限合夥	\$ -	\$ -	\$ 72,531	\$ 72,531
基 金	34,230	-	-	34,230
	<u>\$ 34,230</u>	<u>\$ -</u>	<u>\$ 72,531</u>	<u>\$ 106,761</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有限合夥	\$ -	\$ -	\$ 71,150	\$ 71,150
基 金	30,106	-	-	30,106
	<u>\$ 30,106</u>	<u>\$ -</u>	<u>\$ 71,150</u>	<u>\$ 101,256</u>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有限合夥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 72,531	\$ 71,150
基金	34,230	30,1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0,655	831,9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77,186	-
應收帳款	272,291	235,0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95	934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		
動資產)	313	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帳		
列其他流動資產)	15,555	15,202
存出保證金	10,582	8,11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8,745	139,7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210	13,766
其他應付款	18,577	14,438
應付設備款	22,026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9	96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113,633	119,148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7,186	\$624,700
－金融負債	252,224	203,48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08,156	205,632
－金融負債	113,633	119,1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95 仟元及 86 仟元。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基金及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證券價格暴險進行。

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5,338 仟元及 5,06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2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80,647	\$ -	\$ -	\$ -
租賃負債	32,246	71,796	154,526	-
浮動利率工具	<u>2,000</u>	<u>5,999</u>	<u>31,996</u>	<u>95,324</u>
	<u>\$ 414,893</u>	<u>\$ 77,795</u>	<u>\$ 186,522</u>	<u>\$ 95,324</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04,042	\$ 154,526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7,999</u>	<u>31,996</u>	<u>39,996</u>	<u>39,996</u>	<u>15,332</u>	<u>-</u>
	<u>\$ 112,041</u>	<u>\$ 186,522</u>	<u>\$ 39,996</u>	<u>\$ 39,996</u>	<u>\$ 15,332</u>	<u>\$ -</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付息負債	\$ 324,634	\$ -	\$ -	\$ -
租賃負債	28,244	63,933	115,790	-
浮動利率工具	<u>1,986</u>	<u>5,984</u>	<u>31,912</u>	<u>103,047</u>
	<u>\$ 354,864</u>	<u>\$ 69,917</u>	<u>\$ 147,702</u>	<u>\$ 103,047</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92,177	\$ 115,790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7,970</u>	<u>31,912</u>	<u>39,889</u>	<u>39,889</u>	<u>23,269</u>	<u>-</u>
	<u>\$ 100,147</u>	<u>\$ 147,702</u>	<u>\$ 39,889</u>	<u>\$ 39,889</u>	<u>\$ 23,269</u>	<u>\$ -</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113,633	\$119,148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113,633</u>	<u>\$119,148</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天鵬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天鵬食品公司)	實質關係人
御軒食品有限公司(御軒食品公司)	實質關係人
策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策聯公司)	子公司
安廚食品有限公司(安廚食品公司)	子公司
多富股份有限公司(多富公司)	子公司(自111年5月起為子公司)

(二) 銷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御軒食品公司	\$ 112	\$ 540
子 公 司		
多富公司	1,138	877
安廚食品公司	-	10
	<u>\$ 1,250</u>	<u>\$ 1,427</u>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天鵬食品公司	\$ 44,862	\$ 36,354
御軒食品公司	9,813	11,316
子 公 司		
安廚食品公司	<u>48,871</u>	<u>27,576</u>
	<u>\$103,546</u>	<u>\$ 75,24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係依合約約定計價；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四) 加工費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10,805</u>	<u>\$ 10,019</u>

主係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從事食品加工交易及其他零星費用，因未委託其他廠商加工相同類型之食品，故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係依合約約定計價；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五)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管理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877</u>	<u>\$ 966</u>
研發費用	實質關係人	\$ -	\$ 15
	子 公 司	<u>17</u>	<u>104</u>
		<u>\$ 17</u>	<u>\$ 119</u>

主係支付關係人租賃等費用，相關價格按雙方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供比較。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	\$ 12
	子 公 司	<u>1,195</u>	<u>922</u>
		<u>\$ 1,195</u>	<u>\$ 934</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136	\$ 1
	子 公 司	<u>219</u>	<u>1</u>
		<u>\$ 355</u>	<u>\$ 2</u>

應收帳款主係對關係人之銷貨款項、其他應收款主係對關係人之代墊款項，收款期間皆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10,304	\$ 9,309
	子 公 司	<u>8,906</u>	<u>4,457</u>
		<u>\$ 19,210</u>	<u>\$ 13,766</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天鵬食品公司	<u>\$ 1,029</u>	<u>\$ 968</u>

(八)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安廚食品公司	<u>\$ 15,200</u>	<u>\$ 15,200</u>
利息收入－關係人	子 公 司		
	安廚食品公司	<u>\$ 573</u>	<u>\$ -</u>

本公司資金貸與安廚食品公司為無擔保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 89	\$ -
	子 公 司	<u>50</u>	<u>-</u>
		<u>\$ 139</u>	<u>\$ -</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15,447</u>	<u>\$ 13,15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土地	\$111,066	\$111,066
建築物	<u>59,208</u>	<u>62,708</u>
	<u>\$170,274</u>	<u>\$173,774</u>

三十、重大契約

本公司與泰式料理品牌 Baan Phadthai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泰國 Baan Phadthai 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6 年。

本公司與阿達師牛肉麵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合約期間 5 年。

三一、其他事項

本公司 111 年 4 月取得經濟部「建構零售暨服務業數據共享創新服務計畫」數位轉型補助，核定政府補助款 4,500 仟元，此次補助款已於 111 年 12 月全數撥款，並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4,500 仟元；以及 111 年 9 月取得經濟部「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影響餐飲業者行銷補助」，核定政府補助款 100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100 仟元。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4 月及 10 月取得勞動部 111 學年度「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四年制入學訓練生第 1 期及第 2 期訓練經費補助款共計 139 仟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139 仟元；以及 112 年 7 月取得勞動部「安穩雇用計畫」，核定政府補助款 21 仟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21 仟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0	本公司	安廚食品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0,000	\$ 30,000	\$ 15,200	依市場利率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18,662	\$ 474,649	(註)

註：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安廚食品公司	註1	\$ 355,986	\$ 40,800	\$ 40,800	\$ 40,800	\$ -	3.44	\$ 593,311	是	否	否

註1：背書保證者為直接及間接對與被背書保證對象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關係。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責任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3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50%為限。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2)	
本公司	<u>基金</u> UI-Hansabay Blossom Fund Q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710	\$ 34,230	-	\$ 34,230	
	<u>有限合夥</u> 璞石晶華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2,269	3% (註1)	42,269	
	Andra Global Technology Growth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262	1% (註1)	30,262	
策聯公司	<u>股票</u>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3,762	-	3,762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358	585	-	585	
	微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238	5,724	-	5,724	
	風味奢麗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2,500	-	2,500	

註 1：持股比例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出資額計算。

註 2：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計算。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V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	\$ 2,369	\$ 2,369	76,500	51%	\$ 2,006	(\$ 190)	(\$ 97)	—
VNT International Co., Ltd. 策聯公司	策聯公司	台灣	轉投資業務	29,000	29,000	2,900,000	100%	36,681	988	988	—
	VT1 International Co., Ltd.	越南	轉投資業務	3,092	3,092	100,000	100%	2,836	(3)	(3)	—
策聯公司	安廚食品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等業務	12,750	12,750	1,275,000	51%	11,436	3,280	1,673	—
	多富公司	台灣	貿易	1,000	1,000	100,000	100%	1,191	133	133	—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貝納投資有限公司	2,910,117	11.07%
緯達國際投資事業有限公司	2,854,398	10.86%
傑人投資有限公司	1,605,811	6.11%
安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550,758	5.90%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 2,499
銀行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307 仟元（兌換率為 USD\$1：NT\$30.705）	408,156
銀行定期存款	113 年 12 月前陸續到期，利率 1.450%~1.565%	<u>450,000</u>
		<u>\$860,655</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單 位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單 價 (<u>元</u>)	總 額	
基 金						
UI-Hansabay Blossom Fund Q		8,710	<u>\$ 30,334</u>	\$ 3,930	<u>\$ 34,230</u>	註

註：公允價值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基金淨值計算。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公 司	\$ 21,234
B 公 司	21,210
C 公 司	17,299
D 公 司	16,507
E 公 司	13,983
其他（註）	<u>182,058</u>
	<u>\$272,29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本	
商	品	\$ 243	\$ 243
原	物 料	32,584	32,584
在	製 品	<u>412</u>	<u>412</u>
		<u>\$ 33,239</u>	<u>\$ 33,239</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年 底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抵 押 情 形
有限合夥							
	璞石晶華有限合夥	\$ 27,412	\$ 9,000	\$ -	\$ 5,857	\$ 42,269	無
	Andra Global Technology Growth Fund LP	<u>43,738</u>	<u>-</u>	<u>-</u>	<u>(13,476)</u>	<u>30,262</u>	無
		<u>\$ 71,150</u>	<u>\$ 9,000</u>	<u>\$ -</u>	<u>(\$ 7,619)</u>	<u>\$ 72,531</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處 分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VNT International Co., Ltd.	77	\$ 2,150	-	\$ -	-	\$ -	(\$ 97)	(\$ 47)	\$ -	77	51	\$ 2,006
策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900	31,170	-	-	-	-	988	-	4,523	2,900	100	36,681
		<u>\$ 33,320</u>		<u>\$ -</u>		<u>\$ -</u>	<u>\$ 891</u>	<u>(\$ 47)</u>	<u>\$ 4,523</u>	-		<u>\$ 38,687</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建 築 物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570,781
增 添	175,420
減 少	(3,94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42,256</u>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7,782
折 舊	122,447
減 少	(16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90,065</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252,191</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廠 商 A	\$ 18,110
廠 商 B	9,131
廠 商 C	8,696
廠 商 D	7,844
其他 (註)	<u>94,964</u>
	<u>\$138,74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建築物		108	年	5	月	至	117	年	8	月	1.40%~2.62%	\$ 252,224
租賃負債—流動											(101,007)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51,217</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契約期間	償還辦法	年利率(%)	借款金額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2月10日至129年11月10日	自109年12月10日起，每月償還534仟元，至129年11月10日還清。	2.12	\$ 91,080	有(註1)	資本支出專用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2月10日至129年11月10日	自109年12月10日起，每月償還132仟元，至129年11月10日還清。	2.12	<u>22,553</u>	有(註2)	資本支出專用
				113,633		
一年內到期部分				(<u>5,645</u>)		
				<u>\$ 107,988</u>		

註1：業已提供土地淨額 111,066 仟元作為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註2：業已提供建築物淨額 59,208 仟元作為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餐飲收入	\$ 3,089,619	
	其他收入	<u>4,930</u>	
		<u>\$ 3,094,549</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 品	
年初商品	\$ 243
減：本年度領用	-
年底商品	(243)
進銷成本	<u>-</u>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40,122
加：本年度進料	890,589
其 他	40,823
減：年底原料	(32,584)
直接原料耗用	938,950
直接人工	345,991
製造費用	<u>163,989</u>
製造成本	1,448,930
在 製 品	
年初在製品	356
加：本年度入庫	5,023
減：本年度領用	(4,967)
年底在製品	(412)
營業成本總計	<u>\$ 1,448,930</u>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419,002	\$ 84,858	\$ 4,166
租金費用		192,995	7,549	-
折舊費用		156,306	7,490	-
保險費用		47,093	9,287	436
其他（註）		<u>193,514</u>	<u>38,162</u>	<u>962</u>
		<u>\$ 1,008,910</u>	<u>\$ 147,346</u>	<u>\$ 5,56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餘額 5%。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92,730	\$ 500,962	\$ 793,692	\$ 230,998	\$ 388,725	\$ 619,723
退休金費用	15,719	23,014	38,733	12,327	18,772	31,099
勞健保費用	36,913	53,751	90,664	28,689	42,729	71,418
董事酬金	-	7,064	7,064	-	6,080	6,0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0,118</u>	<u>14,245</u>	<u>24,363</u>	<u>8,593</u>	<u>12,283</u>	<u>20,876</u>
小 計	<u>\$ 355,480</u>	<u>\$ 599,036</u>	<u>\$ 954,516</u>	<u>\$ 280,607</u>	<u>\$ 468,589</u>	<u>\$ 749,196</u>
攤銷費用	<u>\$ -</u>	<u>\$ 865</u>	<u>\$ 865</u>	<u>\$ -</u>	<u>\$ 955</u>	<u>\$ 955</u>
折舊費用	<u>\$ 37,437</u>	<u>\$ 163,796</u>	<u>\$ 201,233</u>	<u>\$ 33,969</u>	<u>\$ 145,055</u>	<u>\$ 179,024</u>

註 1：112 年及 111 年之每月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191 人及 1,78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2 年及 111 年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433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418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63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49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之報酬已併入董事酬金中揭露。
- (5)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之規定，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之規定提撥，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按月給付定額報酬，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如董事兼具員工身分，則另依據下列 B 及 C 之規定給付酬金。

(接次頁)

(承前頁)

- B. 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由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之規定，視個人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原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C. 本公司酬金政策，營業單位每月採行工作實務訓練考核，合格者進行薪資調整作業，並於每年進行二次例行性晉升與薪資調整作業；另外，每月提撥員工績效獎金以激勵員工追求成長。

未來的薪酬管理作業，在合理、合法的前提下，並兼顧全體員工公平公正權益原則，將採行更多元化的薪資福利、升遷及獎酬規劃，透過共榮共享的公司組織文化，吸引更多頂尖人才加入公司，創造並追求更卓越的成長性發展。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30124 號

會員姓名：
(1) 張雅芸
(2) 林政治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電話：(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288417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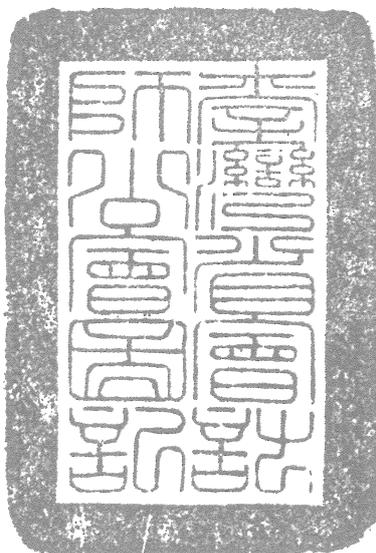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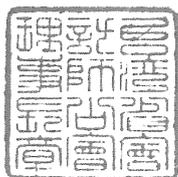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875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310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豆府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6 日

